

湛河区司法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湛河区司法局坚持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和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积极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区以及全面履行司法行政职能，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拓展信息公开渠道，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出台各项信息公开制度，加强舆情监控和引导，配备了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做好公共查阅点的维护和信息添加，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年以来，共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新闻动态13条，行政执法信息公开25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全年未发生涉及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案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年，我局牢固树立政府信息公开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工作，保证所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准确，全年无泄、失密事件发生。

(四) 平台建设情况

2021年，我局优化升级门户网站，按照统一标准体系、统一技术平台、统一安全防护、统一运维监管的要求，推进数据、服务、应用融通，积极配合全区政府信息网站平台建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虽然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不少成绩，但与新时期政务公开工作的发展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

一是政策解读的形式比较单一、形式单调。

二是群众对于政务公开的知晓率还不高。群众对意见征集、互动问答等栏目的参与度不高，宣传和引导工作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不够，要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视程度。

(二) 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对网站栏目板块的设立、整合、提升；

二是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程序，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视程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